「素」式展開—數學素養題挑戰賽
111 年國中小數學素養互動試題挑戰賽實施計畫

一、 目的

教育部為提升學生資訊科技應用能力及自主學習能力，符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理念與目標，特舉辦「『素』式展開—數學素養題挑戰賽」（以下簡稱本活動），讓學生透過人機互動探索數學概念，強化學生核心素養，並精進資訊科技運用於學習與探究實作之能力。

二、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三、 參加對象

國民小學五、六年級學生以及國民中學在學學生。

四、 活動期間

報名時間：111 年 8 月 30 日至 111 年 9 月 30 日。
挑戰賽時間：111 年 10 月 3 日至 111 年 10 月 21 日。

五、 活動網址

因材網：https://adl.edu.tw。

六、 活動方式

（一）參與本活動學生，須登入教育部因材網參與活動，並填寫個人資料作為獲獎時聯絡使用，請老師及學生轉知或告知家長參予本活動。活動分為國小個人組與團隊組及國中個人組與團隊組，學生只能擇一組別參加。說明如下：

1. 個人組：學生以個人為單位參加比賽。

2. 團隊組：學生以班級為單位或 5 人以上組隊參加，可以跨班級組隊，但無法跨國小及國中及跨校組隊，需由老師協助創建因材網線上團隊。

老師協助報名時，學生報名資料中電子信箱欄位請填寫學生個人電子信箱，以免獲獎時無法收到通知。

（二）本活動所用試題為因材網之數學素養導向試題，國小是以一般素養題為主，國中是以互動試題為主，說明如圖 1。試題以題組呈現，每一題組包含 1 至 10 小題題目，小題的定義如圖 2。學生平日可上線練習，請先完成報名且在挑戰賽活動期間作答才能參與抽。



圖 1 數學素養導向試題說明

數學「大麥克指數」包含 3 小題



圖 2 小題舉例說明

（三）報名期間學生可自由上線練習，挑戰賽開始後由系統統一分派指定試題包給予參加者，挑戰賽之試題包會有約 60%的試題從已上架之數學素養導向試題挑選出題。另國小試題包含約 100 小題，國中試題包含約 120 小題。挑戰賽期間答案送出後即無法更改。

七、 活動獎勵

（一）抽獎資格

※若學生中獎二次以上，只能領取價值較高之獎項一次。

※個人組與團體組之抽獎資格皆視個人活動成績，無團體成績。

1. 國小活動獎勵

活動成績	可獲得之獎勵資格
參加活動未完成 20 小題，或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未達 50%。	無
參加活動完成 2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50%以	「精美文具獎」抽獎資格 1 次

上。	
參加活動完成 3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60%以上。	「精美文具獎」抽獎資格 1 次 「試試如意獎」抽獎資格 1 次
參加活動完成 5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60%以上。	「精美文具獎」抽獎資格 1 次 「試試如意獎」抽獎資格 1 次 「孜孜不倦獎」抽獎資格 1 次
參加活動完成 10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70%以上。	「精美文具獎」抽獎資格 1 次 「試試如意獎」抽獎資格 1 次 「孜孜不倦獎」抽獎資格 1 次 「登峰造極獎」抽獎資格 1 次

2. 國中活動獎勵

活動成績	可獲得之獎勵資格
參加活動未完成 20 小題，或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未達 50%。	無
參加活動完成 2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50%以上。	「精美文具獎」抽獎資格 1 次
參加活動完成 3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60%以上。	「精美文具獎」抽獎資格 1 次 「試試如意獎」抽獎資格 1 次
參加活動完成 5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60%以上。	「精美文具獎」抽獎資格 1 次 「試試如意獎」抽獎資格 1 次 「孜孜不倦獎」抽獎資格 1 次
參加活動完成 12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70%以上。	「精美文具獎」抽獎資格 1 次 「試試如意獎」抽獎資格 1 次 「孜孜不倦獎」抽獎資格 1 次 「登峰造極獎」抽獎資格 1 次

（二）學生參加活動證明

參加活動完成 50 小題且其中選擇題型或封閉式填充題型答對率達 60%以上之學生，可以獲得由承辦單位開立之參與活動證明，請於活動結束後至本活動網站下載。

（三）學校獎勵（視參賽情形斟酌頒發）

考慮學校規模大小，分為人數比率及總人數給予獎勵參與各校。人數以教育部統計處網站上公告最新之各級學校基本資料為依據，說明如下：

1. **參與人數比率高之學校**

參與學生人數比率占全校人數比率，排名全國前幾名之學校，擇學校相關績優人員三名由教育部函請主管機關或學校敘獎。參與學生人數計算係指符合活動抽獎資格之學生。

2. **參與學生總人數多之學校**

參與學生總人數，排名全國前幾名之學校，擇學校相關績優人員三名由教育部函請所屬主管機關或學校敘獎。參與學生人數計算係指符合活動抽獎資格之學生。

3. 若參與學生人數比率及總人數之學校名單重複，學校只能擇一敘獎，並由主辦及承辦單位決定遞補學校名額。

4. 主辦及承辦單位得視學生人數狀況，決定學校獎勵名額。

八、 活動獎項

<u>※每人以獲獎一次為限。</u>

（一）登峰造極獎

平板電腦 / 國小、國中各一名，共 2 名。

（二）孜孜不倦獎

禮券 $1,000 元 / 國小、國中各 100 名，共 200 名。

（三）試試如意獎

禮券 $500 元 / 國小、國中各 200 名，共 400 名。

（四）精美文具

國小、國中各 250 名，共 500 名。

九、得獎名單公告

活動得獎名單將由承辦單位公布。

十、領獎方式

（一）承辦單位將於得獎名單公布後 7 日內，以電子郵件將得獎通知寄送至得獎者在因材網註冊的電子郵件信箱，所有得獎者應於該通知期限內回覆確認同意領取獎品，並提供承辦單位所要求的完整領獎文件、獎品寄送有關之個人資料，始完成領獎手續，逾期視同放棄該得獎權利，得獎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發、轉讓、折換現金或更換其他獎項，亦不得將得獎權利轉讓第三人。

（二）若得獎者所留下的電子郵件不正確，致承辦單位無法聯絡，將視同放棄得獎權利。為避免您的權益受損，得獎者若在得獎名單公開後 7 日內無收到通知，亦請與承辦單位連絡。

（三）獎品一律在承辦單位確認領獎文件無誤後以郵寄方式提供。若有登錄資料不實、違反本網站各項規範或未簽填領取憑證者，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

十一、注意事項

（一）本活動規則及注意事項載明於本活動網頁中，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規則及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主辦及承辦單位可逕行刪除活動及得獎資格；該參加者若為得獎者，則追回獎項。相關法律刑責將由參加者自行負責，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加者得自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主辦及承辦單位亦將保留相關法律追訴之權利。

（二）本活動鼓勵學生自主探究學習，若發現學生有抄襲答案或作弊等

情事，將取消參加活動資格，如有獲獎，則追回獎項。

（三）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及承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者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主辦及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四）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

（五）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僅供活動相關用途使用。蒐集、處理及使用個人資料將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有關隱私權及個人資料相關聲明詳見附錄。參加本活動即表示您同意本活動之隱私權政策及個人資料蒐集聲明。

（六）獎品規格、外觀以實物為準，恕不提供樣式與顏色挑選，主辦及承辦單位保留更換同質性等值獎品及修改活動辦法之權力，除活動另有規定外，本活動中獎人不得要求更換得獎者、更換獎品、或要求獎品折抵現金。

（七）本活動獎品寄送地區僅限臺、澎、金、馬，不處理郵寄獎品至海外地區之事宜。

（八）得獎者一旦簽收獎項後，若有遺失或被竊等情形，主辦及承辦單位不補發獎項。

（九）得獎者須正確填寫領獎收據，並附上身分證正反面（或戶口名簿）影本以便進行核對領獎身分。得獎者個人資料僅供本次核對領獎身分用。

（十）依據財政部《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規定，領獎說明如下：

1.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競技競賽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均需扣繳所得稅，全年所中獎的獎品價值若超過市價 1,000 元，年度報稅時必須計入個人所得，請得獎人於二週內繳交（限郵寄）身分證正反面(或戶口名簿)影本（逾期視同放棄中獎權利)。
2. 相關規定，請上全國法規資料庫查詢。

(十一)關於本活動相關資訊有任何疑問，歡迎於登入因材網（https://adl.edu.tw）點選「問題回報」功能反應。

(十二)本活動若有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及承辦單位得保有修改及最終解釋權。

附錄 1

隱私權政策

非常歡迎您參加「素」式展開—數學素養題挑戰賽 111 年國中小數學素養互動試題挑戰賽（以下簡稱本活動），為了讓您能夠安心使用本活動的各項服務與資訊，特此向您說明本活動的隱私權保護政策，以保障您的權益，請您詳閱下列內容。

一、隱私權政策的適用範圍

本隱私權政策內容，包括本活動如何處理在您參加本活動時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不適用於本活動以外的相關連結網站，也不適用於非本活動所委託或參與管理的人員。

二、資料的蒐集與使用方式

本活動為提供您最佳的互動性服務，可能會請您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其範圍如下：

1. 本活動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email 及就讀學校，如有獲獎，包括聯絡電話、身分證字號、戶籍地址等，僅將作為身分確認及獲獎時與您聯絡及報稅之依據。
2. 本活動所蒐集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利用地區為臺灣地區。
3.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由主辦與承辦單位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或有其它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主辦及承辦單位有權刪除您的得獎資格。
4. 您可隨時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律之相關規定，向承辦單位查詢本活動所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要求補充、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或請求給予副本。您行使有關權利與本活動之聯絡方式，歡迎登入因材網（https://adl.edu.tw/）點選「問題回報」功能反應。
5. 如您要求本活動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本活動必須取消您參加活動或領獎之資格，以及獲得之獎項及參加證明。
6. 除非取得您的同意或其他法令之特別規定，本活動絕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予第三人或使用於蒐集目的以外之其他用途。

三、資料之保護

僅有經過授權的人員才能接觸您的個人資料，相關處理人員皆簽有保密合約，如有違反保密義務者，將會受到相關的法律處罰。

四、隱私權保護政策之修正

本隱私權政策可能會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以及實際需求隨時進行修正，修正後的條款將刊登於本活動網頁上。

附錄 2

個人資料蒐集聲明

一、適用範圍

此同意書說明承辦單位將如何處理本活動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二、資料的蒐集與使用方式

1. 承辦單位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依據本活動【隱私權政策】蒐集、處理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蒐集之目的

 承辦單位為執行教育部「素」式展開—數學素養挑戰賽　111 年國中小數學素養互動試題挑戰賽實施計畫之服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活動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承辦單位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3.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包括姓名、email 及就讀學校，如有獲獎，包括聯絡電話、身分證字號、戶籍地址等，僅將作為身分確認及獲獎時與您聯絡及報稅之依據。
4. 承辦單位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期間為即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利用地區為臺灣地區，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5.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由主辦與承辦單位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或有其他它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主辦及承辦單位有權刪除您的得獎資格。
6. 您可隨時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律之相關規定，向承辦單位查詢本活動所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要求補充、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或請求給予副本。您行使有關權利與本活動之聯絡方式，歡迎登入因材網（https://adl.edu.tw/）點選「問題回報」功能反應。
7. 如您要求本活動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本活動必須取消您參加活動或領獎之資格，以及獲得之獎項及參加證明。

8. 除非取得您的同意或其他法令之特別規定，本活動絕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予第三人或使用於蒐集目的以外之其他用途。

三、資料之保護

1. 僅有經過授權的人員才能接觸您的個人資料，相關處理人員皆簽有保密合約，如有違反保密義務者，將會受到相關的法律處罰。
2. 承辦單位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控管程序留存與銷毀您的個人資料。
3. 承辦單位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承辦單位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處理，並同意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